

ntba.tw



1140378

寄件者: "TWBA應佳容" <helen@twba.org.tw>
日期: 2025年6月12日 下午 12:57
收件者: "台中律師公會" <tcbar.bar@msa.hinet.net>; "台北律師公會" <tbax@ms17.hinet.net>; "台東律師公會" <taitung.bar@msa.hinet.net>; "台南律師公會" <tnnbar@tnnbar.org.tw>; "宜蘭律師公會" <ilan.bar@msa.hinet.net>; "花蓮律師公會" <hualien.bar@msa.hinet.net>; "南投律師公會" <ntba.tw@msa.hinet.net>; "屏東律師公會" <rita.huang@ptba.org.tw>; "苗栗律師公會" <miaoli.lawyer@msa.hinet.net>; "桃園律師公會" <sec.tybar@gmail.com>; "高雄公會王婉萍" <teresa@kba.org.tw>; "高雄律師公會-1" <service@kba.org.tw>; "基隆律師公會(新)" <hn86869859@gmail.com>; "雲林律師公會" <yl.lawyer@msa.hinet.net>; "新竹律師公會" <hcbara@hcbara.org.tw>; "楊奕忠(彰化律師公會)" <yicyickimo@yahoo.com.tw>; "嘉義律師公會" <2785618@gmail.com>; "彰化律師公會" <chang.lawyers@msa.hinet.net>; "高雄律師公會-3" <may@kba.org.tw>
附加檔案: 114364 let--各地方律師公會(「川普2.0與巴黎協定：氣候政治退潮下的法律因應與臺灣淨零挑戰」座談會).docx; 114364.let-之附件.docx; 114364.let-之附件-DM-海報(川普2.0與巴黎協定：氣候政治退潮下的法律因應與臺灣淨零挑戰)座談會).jpg
主旨: 【紙本不另寄】檢送114364號函文，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，謝謝！

各地方律師公會：您好！

檢送114364號函文，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，謝謝！

全國律師聯合會秘書處 應佳容
電話：(02)2388-1707#66
傳真：(02)2388-1708

全國律師聯合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7樓C室

聯絡方式-電話：02-23881707 分機66

傳真：02-23881708

聯絡人：應佳容

受文者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(114)律聯字第114364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環境法委員會定於114年7月11日(星期五)上午10:30-12:30假本會會議室(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7樓C室)舉辦「川普2.0與巴黎協定：氣候政治退潮下的法律因應與臺灣淨零挑戰」座談會，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。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隨函檢附課程DM乙份。
- 二、相關議程及報名網址，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地方律師公會

副本：本會環境法委員會 簡主任委員凱倫

理事長 李玲玲

7/11 Fri. 五
10:30~12:30

全國律師聯合會
台北市忠孝西路一段4號7樓C室

川普2.0與巴黎協定：氣候政治退潮下的法律因應與臺灣淨零挑戰」座談會

採實體與線上同步進行

時間	議程內容	主持 / 講者
10:10-10:30	報 到	
10:30-10:40	開場與致詞	吳梓生律師 全國律師聯合會副理事長
10:40-10:45	引言與主持說明	簡凱倫律師 全國律師聯合會環境法委員會主任委員
10:45-11:35	專題演講	林春元老師 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
11:35-11:50	與談一	黃海寧律師 全國律師聯合會環境法委員會副主任委員
11:50-12:05	與談二	李柏青律師 禾同國際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
12:05-12:30	綜合座談與Q&A	全體與會者



全國律師聯合會



主辦單位：全國律師聯合會環境法委員會

「川普 2.0 與巴黎協定：氣候政治退潮下的法律因應與臺灣淨零挑戰」 座談會

一、緣起：

- 1、川普總統於 2025 年 1 月 20 日再次簽署行政命令，宣布美國退出《巴黎協定》，全球氣候治理面臨前所未有的退潮壓力。《巴黎協定》作為當今最重要的全球減碳共識架構，其象徵性與實質性意義都將受到考驗。然而，《巴黎協定》是否可以任意退出？以及，倘若主要排放國再次脫離協定，對全球淨零轉型與國際合作機制將產生如何衝擊？
- 2、面對這場氣候政治的反撲，臺灣雖然非《巴黎協定》締約國，但在既有全球淨零轉型格局下，臺灣如何在淨零策略與制度轉型的基礎，以及在國際氣候外交與經貿合作上，因應此一國際變局而進行調整？本次座談將從氣候法制與美國氣候政策動向切入，探討在氣候合作退潮的年代，臺灣於政策與制度上的應對。歡迎會員踴躍參加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全國律師聯合會環境法委員會

三、時間：114 年 7 月 11 日(星期五) 上午 10:30 至 12:30

四、實體地點：全國律師聯合會會議室(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4 號 7 樓 C 室)

五、議程：

時間	議程	主持/講者
10:10~10:30		報到
10:30~10:40	開場與致詞	全國律師聯合會 吳副理事長梓生
10:40~10:45	引言與主持說明	全國律師聯合會環境法委員會 簡主任委員凱倫
10:45~11:35	專題演講	臺灣大學法律學院 林副教授春元
11:35~11:50	與談一	全國律師聯合會環境法委員會 黃副主任委員海寧
11:50~12:05	與談二	禾同國際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李律師柏青
12:05~12:30	綜合座談與 Q & A	全體與會者

六、報名名額：實體+線上同步進行。現場名額限 50 位，線上名額 300 位。

七、收費標準：免費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自 114 年 6 月 13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起至 114 年 7 月 9 日(星期三)中午 12 時止，欲報名之律師請於期間內逕向本會完成報名，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，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。完成報名之律師於 7 月 9 日下班前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並提供報名線上律師 google meet 視訊連結。

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j23Ap7HWJMtwySAW7>



※律師如需要在職進修時數採認，可自行列下載空白表格，填寫研討會資訊，請主辦單位用印。

(本會律師在職進修手冊電子版請參見

<https://www.twba.org.tw/regulation/bylaws2/ac1bc92a-38c3-4e07-a3d6-71b0ed8a7100>)

聯絡人：全國律師聯合會秘書處 應佳容

電話：(02)2388-1707#66